

九江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九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九社信办字〔2018〕10号

关于转发《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贯彻落实<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 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 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庐山管理局，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庐山西海风景名胜区、八里湖新区、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管委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为建立健全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快推进劳动保障诚信体系建设，加大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失信行为的惩戒力

度,促进用人单位依法规范用工,现将《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贯彻落实<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高度重视,按照文件要求,认真抓好落实。人社部门要依托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及时向各有关部门提供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失信责任主体信息,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依法依规对相关失信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确保各项惩戒措施落实到位。

附件:《江西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贯彻落实<关于对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

九江市信用联席会议办公室



九江市人社局
2018年9月29日

